

# 鲜卑故里话融合

文/草原云·北方新报记者 查娜

拓跋鲜卑，三次南迁。嘎仙洞里留下了这个古代游牧民族眺望中原，最终统一北方完全融入华夏的历史印记。

森林之子，千年一跃。大兴安岭见证了鄂伦春族跨越发展，与各民族一起走上现代化建设之路的壮阔历史。

呼伦贝尔市鄂伦春自治旗，这片风光秀丽的土地，在岁月长河中诉说古老情长，在传承创新中展现姿态万千，各民族共同书写着互嵌共居，融合发展的篇章。

## 肇源兴安 融于华夏

公元443年7月，大兴安岭北段密林中的嘎仙洞里，正举行着一场隆重的祭祖活动。北魏中书侍郎李敞等人受太武帝拓跋焘之命，跋涉4000余里来到先祖发源之地，献上祭品和后世的追思，并将一段祝词篆刻在洞口石壁之上。

1980年7月，时任呼伦贝尔盟文物站站长的米文平发现了这段石刻祝文，实证了《魏书》对鲜卑先祖旧墟石室的记载，揭开了鲜卑族起源地的千古之谜。

如今，201字的石刻祝文拓片被刻成石碑立在鄂伦春自治旗的嘎仙洞洞口。讲解员向记者讲述了拓跋鲜卑从这里走出，三次南迁的壮阔历史——

公元一世纪末，世代居住在大兴安岭的拓跋鲜卑在宣皇帝推寅的率领下，走出茫茫林海，南迁至水草丰美的“大泽（今呼伦湖）”。

历经200余年的积累壮大，到献帝拓跋邻时，拓跋鲜卑第二次南下，于公元258年建都盛乐（今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公元386年，拓跋珪在盛乐改代王为魏王。公元398年6月，正式定国号为“魏”，史称北魏。

公元398年，拓跋珪将国都迁至平城（今山西省大同市），开启了北魏历史上的“平城时

代”，在平城，拓跋珪逐步建立起国家机制，筑城池、修苑囿、通商贸、发展生产。至五世纪中叶，拓跋焘统一北方，结束了16国割据的局面。

公元494年，孝文帝拓跋宏将国都从平城迁往洛阳，通过明礼制、谐八音、改汉姓、衣汉服、禁北语等一系列措施，推动了中国历史上北方民族的大融合。

中国少数民族文物保护协会副理事长、呼伦贝尔博物院学术委员会主任白劲松介绍，拓跋鲜卑从嘎仙洞走出，数百年间经历三次南迁，最后定都中原洛阳，为之后隋唐盛世的出现，奠定了社会和制度的基础。

## 森林之子 千年一跃

著名历史学家翦伯赞在其《内蒙访古》一文中曾写道“假如呼伦贝尔草原在中国历史上是一个闹市，那么大兴安岭则是一个幽静的后院。重重叠叠的山岭和覆盖着这些山岭的万古常青的丛密的原始森林，构成了天然的屏障，把这里和呼伦贝尔草原分开，使居住在这里的人民与世隔绝，在悠久的历史时期中，保持他们传统的古老的生活方式。”

鄂伦春族便是世代生活在这片“幽静的后院”的民族。在呼伦贝尔市第一座博物馆——鄂伦春民族博物馆，记者仿佛叩开了一扇通往鄂伦春族历史的大门。

鄂伦春族最早出现于历史记载是在元朝。《元朝秘史》和《黑龙江志稿》中都有“林木中百姓”的记载，“林木中百姓”泛指居住在森林中的民族，其中就包括鄂伦春族。

清初，则有了确切文字记载的鄂伦春族历史。从康熙二十二年（1683年）起，鄂伦春族开始陆续被编入满洲的旗佐组织。以骁勇善射著称的鄂伦春人，对祖国的统一和边疆巩固，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鄂伦春族的社会发展，经历了漫长的原始氏族社会阶段。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鄂伦春族仍处于原始社会末期家族公社阶段，主要生产活动是狩猎，辅之以捕鱼、采集和手工业。

1951年10月，我国第一个少数民族自治旗——鄂伦春自治旗成立。鄂伦春族实现了民族发展史上的第一次跨越。

1958年，国家投资为鄂伦春猎民盖了房舍，鄂伦春猎民由游猎生活走向了定居生活，实现了民族发展史上的第二次跨越。

1996年初，鄂伦春自治旗全面实施禁猎，走上发展现代农业、工业、旅游业之路，实现了民族发展史上的第三次跨越。

鄂伦春族干部凯鲁罕的父亲白色柱从8岁第一次被祖父抱上马背，到38岁放下猎枪后，又带领乡亲们转型发展种养殖业。

凯鲁罕的父辈被称作“最后的鄂伦春猎民”，那一段不平凡的历史见证了鄂伦春人民从林海走到幸福新生活的巨大转变。

如今凯鲁罕和丈夫阿英英都致力于传承和保护鄂伦春族传统文化，在新的历史时期开启了美好的新生活。

鄂伦春族在不到50年的时间内，走完了其他民族需上千年才能走完的漫漫征程。从狩猎到种植，让猎民们重新认识了脚下的这片土地。

经过几十年飞速发展，如今的鄂伦春自治旗成为了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优质粮生产基地、绿色农业示范区和自治区粮食安全生产先进旗、旅游重点旗、革命老区、第八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旗县。

## 璀璨文化 薪火相传

在鄂伦春自治旗文化馆，

一场小型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展示活动正在进行。“鄂伦春狍角帽制作技艺”的自治区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吴玲芝，用兽皮制作的鄂伦春族传统长袍，是名副其实的“高奢定制服装”。

获得“鄂伦春族剪纸大师”称号的斯日特，用一张红纸一把剪刀，剪出一朵南绰罗花，将鄂伦春族象征着纯真爱情和幸福的“最美的花朵”，送给来自远方的客人。

在长期的狩猎生产生活中，鄂伦春族形成了独特的狩猎文化、民俗风情和传统技艺。截至2024年，鄂伦春自治旗拥有“鄂伦春族赞达仁”“鄂伦春族兽皮制作技艺”“桦树皮制作技艺”等32项国家级、自治区级、市级和旗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成为北疆文化艺术的瑰宝。

如今在鄂伦春自治旗，篝火节、“伊萨仁”等传统节庆活动仍在举办，它们不仅承载着民族的情感和历史记忆，更成为当地极具特色的民俗文化活动，吸引着众多游客前来观赏体验，促进了地区文化的繁荣发展。

鄂伦春自治旗文旅局副局长姝萌告诉记者，鄂伦春自治旗自然风光秀丽，民族风情独特，有“狩猎之乡”“北国碧玉”“绿色净土”等美誉。

凭借这些丰厚的文化资源，鄂伦春自治旗深入推动文旅融合发展，形成了“春赏兴安杜鹃、夏游篝火庆典、秋观斑斓林海、冬嬉冰雪伊萨仁”的四季旅游特色，并推出“融合之路”文旅品牌，让游客深度体验北疆文化的独特魅力，助推全旗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

时间的洪流，在岁月更替中奔腾不息；发展的航船，在奋楫扬帆里破浪前行。今天，鄂伦春自治旗正在砥砺奋进中书写精彩华章。